江池府发〔2022〕29号

丰都县江池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建成后房屋遇险应急救援预案的

通 知

各村（居）委、镇级相关部门：

 《江池镇建成后房屋遇险救援预案》已经镇党委政府研究通过，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属地实际制定预案并组织实施。

丰都县江池镇人民政府

 2022年2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江池镇建成后房屋遇险应急救援预案

建成后房屋是人们生产生活的重要活动场所，房屋安全与否直接关系到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充分体现以人为本，人的生命高于一切的精神，对房屋建成后遇险发生安全事故，能够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高效、有序地开展事故抢险、救灾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正常的社会生产秩序和生活秩序。本着统一指挥、分工负责、抢险优先、快速避险、群防群治的原则，结合我镇建成房屋的实际，特制订我镇建成房屋遇险应急救援预案。

一、范围

全镇已建成房屋包括国有土地上通过验收合格的，农村集体土地的住宅经批准建设完工入住的，目前房屋设计使用期已到或未到因年久失修、人为改变结构为危房有安全隐患的，以及因外部原因（地质滑坡、土地沉降塌陷、危岩崩滑体边缘等）发生房屋安全事故的，即启动本预案。

二、机构及职责

（一）机构

为加强房屋遇险抢险排危的救援、处理工作，特成立由镇长王靖夫任组长，人大主席毛磊任副组长，党政办、应急办、经发办、社事办、财政所、国土所、规环办、综合执法大队、教管中心、派出所、卫生院、电信公司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排危抢险办公室（党政办）、现场指挥组、抢险组、救护组、安置组、安保组、排查观测组。

 （二）职责

**1.领导小组职责**

一是统一指挥现场排危抢险、人员疏散、物资调配和通讯联络。

二是灾情发生后于1小时内报送县委、县政府、县安监局、镇事故应急领导小组。

三是会同有关部门对事故进行调查，并形成事故调查报告。

**2.下设机构职责**

**办公室**：办公室下设党政办，由武装部长蒙昌龙同志任主任，党政办负责人为成员，主要负责抢险排危应急指挥情况的收集、报送等日常工作。

**现场指挥组**：由接到发生险情时赴现场的领导和分管领导任组长，主要负责房屋抢险的现场组织指挥。

**抢险组**：由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安监办、应急抢险分队所有人员为成员，主要负责人员撤离、疏散、断水、断电、断气和营救垮塌房屋内的人员等工作。

**救护组**：由镇中心卫生院组织人员组成，主要负责危房抢险中的伤员救护、运送等工作。

**安置组**：由社事办、财政所全体人员组成，主要负责排危撤离人员的临时住宿和财产存放；新建房屋的选址等工作由经发办、规环办、国土所负责。

**安保组**：由派出所全体人员组成，主要负责维持现场秩序，疏通抢险通道，设置警戒线。

**排查观测组**：由分管领导任组长，规环办、国土所全体人员为成员，主要负责本辖区房屋安全的排查和对排查出的危房落实专人定期进行观测，发现险情时，立即发出撤离信号。

三、时间

**1.抢险时间。**房屋成危房时，应及时撤离人员应急避险因滑坡、塌陷、暴雨、泥石流等意外事故发生房屋险情时，及时组织力量进行抢险。

**2.排危时间。**凡被房屋安全鉴定机构鉴定为危房需采取排危措施时，及时组织技术队伍进行房屋排危。

四、程序

贯彻“救人第一”的指导思想，采取果断措施迅速抢救受困人员，力争把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

 **1.**发现房屋安全出现险情时，房屋业主、户主或该村、居委会应立即发出警报，撤出和疏散人员，设立警戒线和警示牌并将情况上报镇党政办公室。

 **2.**发生房屋安全事故时，事故发生地村（居委会）应立即向镇党政办公室报告，并立即组织人员进行抢救。报告内容包括：发生时间、详细地点、事故原因、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现场所需的人员、物资等。

3.相关部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报事故应急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和主要领导，并按程序和时间要求上报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

 4.立即启动本预案并通知各专业组和有关人员迅速赴现场实施救援。

 5.指挥组成员接到报告后，要按本预案的分工迅速组织本部门救援人员和抢险设备、器材、物资达到现场，由指挥组领导统一调度指挥，并按专业分工立即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五、工作保障

（一）车辆保障。遇险应急预案一旦启动，政府和所属事业单位的所有车辆，统一由应急救援领导小组调用。

（二）通信保障。一是通过电信支局既设线路就近单位或居民房屋座机实施通讯联络；二是利用指挥人员和抢险人员手机实施通讯联络。成员单位和责任人办公室、个人手机等通讯号码更换，必须及时报告排危抢险办公室。

六、工作要求

（一）顾全大局，通力协作。镇政府和各成员单位全体人员必须识大体、顾大局，闻险即动，险情就是命令，自觉服从指挥组的统一调度和指挥，做到及时、快速反应，各就各位，迅速开展工作。

（二）严明纪律，落实责任。各成员责任人要认真履行职责，各尽其责，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纪律严明，奖惩逗硬，并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制。

（三）组织严密，规范有序。各成员责任人要根据本《预案》结合承担的抢险排危任务，务必确保畅通、行运、抢险快速高效，井然有序，切实做到不误时，不误事，把人员伤亡、财产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四）不畏艰难，连续作战。要发扬吃苦耐劳和连续作战、无私奉献的精神，做到排危不结束，队伍不能撤；抢险不彻底 ，队伍不能撤。如人员工作有变动，由继任的同志继续履行其相关职责。

七、联络通讯

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组长：王靖夫

 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副组长：毛磊

事故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办公室：党政办